



传红立德 启智树人

——渠县贵福镇第一小学在青少年心中厚植爱党爱国情怀

渠县作为革命老区,在革命战争年代,2000余人参加红军,1400余人英勇牺牲,为中国革命作出了卓越贡献。1932年,徐向前、李先念、许世友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曾在这里指挥了著名的“营渠战役”。1933年,红四军十一师陈再道、胡奇才驻军贵福贾氏宗祠(今渠县贵福镇第一小学),建立渠县苏维埃政权,开展革命运动、组织发动扩红战役。祠堂正殿外石阶上“打倒狗军阀田颂尧”“坚决活捉刘湘、刘存厚土匪”两条石刻标语至今留存校园,被列为县级文物。

渠县贵福镇第一小学建于1926年,新中国成立前夕迁入贵福贾氏宗祠。学校占地面积15亩,建筑面积11000㎡,共有师生1300余人。2022年6月21日,全国红军小学建设工程理事会经研究决定,将渠县贵福镇第一小学命名为“中国工农红军渠县红军小学”。

近年来,渠县贵福镇第一小学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秉承“传红立德 启智树人”的办学理念,坚持“传承红色基因,弘扬延安精神,争做时代新人”的宗旨,以“博学笃志 见贤思齐”为校训,形成“崇贤尚雅 修身养德”的校风,“博学严谨 正己爱生”的教风,“勤学善思 乐学上进”的学风,为祖国培养了大批优秀建设人才。

学校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讲好党的故事、革命的故事、根据地的故事、英雄和烈士的故事,加强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把红色基因传承好,确保红色江山永不变色”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挖掘红色资源,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红色教育活动,引导学生了解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号召学生向英雄模范人物学习,培养学生爱党爱国情怀。

传承红色基因,打造红色校园。依托红色文化背景打造红色文化氛围浓厚的校园环境,传红梯、传红桥、传红亭、传红楼等处处彰显传红特色。传红文化长廊上记录着“五四精神”“红船精神”“长征精神”等,让人回忆起战火纷飞、激情燃烧的岁月;校训文化石上刻着“博学笃志 见贤思齐”八个打字,激励全校师生志存高远、勇于争先;崇贤楼正面“好好学习 天天向上”这八个大字是毛泽东主席题词,它饱含爱意与殷切希望;侧翼的“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激励着每一位贵小学子从小树立报国之志,并为之不懈努力、奋斗拼搏。无声的校园文化达到了红色文化润童心的目的,让学生从红色校园文化传递出的革命精神中感知责任使命,在历史坐标中构筑时代担当。

缅怀革命先烈,弘扬革命精神。每年清明节、烈士纪念日,学校都要组织开展缅怀革命先烈活动。举行“缅怀先烈”主题班会,通过观看红色影视、讲述红色故事、唱红色歌曲等方式,让学生深刻感受革命先烈的伟大革命精神;组织学生到红色渠县纪念馆、纪念馆、烈士陵园等校外德育教育基地开展清明祭扫活动、公祭日活动、烈士安葬仪式等红色研学实践活动,通过向烈士默哀、敬献鲜花、擦拭墓碑等方式,寄托对先烈深切的哀思和崇高的敬意,勉励学生时刻牢记革命先烈,传承革命传统。

开展红色活动,赓续红色血脉。学校以红色为主题开展系列特色活动:举办校园艺术周、唱革命歌曲、跳红色舞蹈、诵爱国诗篇、讲红色故事、演英雄故事;传承和发扬老一辈革命家谦虚谨慎、不骄不躁、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始终保持奋发有为的进取精神。

参加社会实践,传承红军精神。学校选拔王婉婷、李昀珊、贾子熙、李昕奕等优秀少先队员作为红领巾解说员,到红色渠县纪念馆进行解说。通过开展“送红色文化进村(社区)”实践活动,将红舞、红歌、红色课本剧等带进村落演出,让红色精神助推乡村振兴。

观看红色影片,传承革命精神。学校充分发挥红色影片的育人功能,常态化开展红色影片观看活动,利用班队课、道德法治课时间,由各班针对学生年龄特点自行组织学生观看爱国影片,并交流观影感受、书写观后感。除此之外,每学期,将学生分成高、中、低段,分批观看红色主题电影,让学生深刻感受战争的残酷、革命先烈的英勇、新中国的来之不易。

渠县贵福镇第一小学坚持立德树人,用红色文化教育涵养学生的思想道德,用红色教育培育学生的爱国情操,将红色教育融入校园文化、融入课堂教学、融入日常生活,运用墙面文化、宣传橱窗等,营造浓厚的校园红色文化氛围,不断弘扬和传承优秀革命传统,发扬革命老区红色教育特色,红色文化生生不息。

□达州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陈鲸印 通讯员 苟爽



开展向革命烈士敬献花篮活动

寒假将至 教育部部署寒假校外培训治理工作

2023年寒假将至,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巩固前期校外培训治理工作成果,坚决防止违规校外培训加重学生课外负担,帮助广大中小学生学习度过健康、温馨、有意义的假期,近日,教育部印发通知部署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认真做好寒假校外培训治理工作。

通知要求,各地要深化治理,严肃查处学科类培训隐形变异。在寒假期间对违规培训多发的商务楼宇、居民小区等重点场所进行排查,严防严查以“一对一”“住家教师”“高端家政”“众筹私教”以及各类冬令营等名义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

通知强调,各地要多管齐下,持续强化非学科类培训监管。非学科类培训机构不得一次性收取或以充值、次卡等形式变相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费用,且不得超

过5000元。持续加强艺考培训机构专项治理,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违法犯罪行为。

通知要求,各地要拓宽渠道,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充分利用好现有的校外培训社会监督员队伍,进一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社区群众等共同参与校外培训治理工作。对收到的问题线索,要认真核查处理并及时反馈,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

通知强调,各地要科学引导,共同营造良好育人氛围。充分利用寒假契机,加大家校社协同育人力度,向家长宣传校外培训相关政策,不盲目给孩子报班参加校外培训。充分利用春节这一传统佳节,组织丰富多彩的体育锻炼、社会实践、文化传承活动,让孩子度过一个有意义的寒假。

(中国教育新闻网)

达川区查处一例隐形变异学科类培训

本报讯 (达州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陈鲸印) 寒假是培训机构违规组织学科培训的高发期。近日,达川区教育局积极行动,严肃查处了一起培训机构违规组织学科培训的案例,切实维护家长、学生合法权益,营造良好教育生态。

2022年10月5日,达川区教育局接到群众电话举报,反映有人在达川区绥定大道一段231号原新胜昂立培训学校内违规组织学科培训。区教育局工作人员第一时间核实相关情况并移交至区综合执法局。随后,区教育局工作人员立即同区综合执法局执法人员前往现场开展调查处理。

经调查核实,当事人李某某未依法办理办学许可证,于2022年10月5日擅自招收35名学生在原新胜昂立

培训学校开展小学五六年级数学、英语学科培训,并按每名学生200元的标准暂收补课培训费用。其所聘请的三名教师无教师资格证。李某某非法开展学科培训第一天就被举报查处,截至查处当日,有6名学生还未缴纳培训费,李某某实际收取29名学生培训费共计5800元。案发后,李某某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并及时向学生家长退还收取的全部培训费用。

达川区教育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为改善校外治理难点问题,切实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业负担,达川区教育局将不断加强部门联动,建立校外培训教育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坚持从严治理,全面规范校外培训行为,坚决防止侵害群众利益行为,构建良好教育生态。

纪念川陕革命根据地
创建90周年